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
案发表的独立意见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9年11月30日召开，审议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，并经讨论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降低财务费用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》、《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排，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，公司拟以2,000.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，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基于独立判断，经认真研讨，我们认为：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法规，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。公司拟以2,000.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，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的行为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，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。同意公司以2,000.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议案，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六个月，到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独立董事：

胡省三

许娟红

汪诚蔚

2009年 11月 30日